

郑东新区政法委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综治办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办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为加强组织领导，年初，我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，对2021年我办政府政务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安排，明确局办公室与法制科负责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推进和监督政务公开工作，落实专人负责、各部门全力配合，确保重要信息不漏报、不迟报、不误报，并由办公室负责政务舆情监测、研判和回应。通过统一组织、明确职责、推进指导、协调监督，有力地推动了局政务公开工作开展。

(二) 完善工作制度。建立健全我办政务公开制度，进一步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，以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公开的重点，全面公开和发布城市管理工作相关信息，保障广大民众对我区城市管理及执法工作的知情权与监督权。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程序和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保密规则，对信息公开实行预先审核制度，对所公开的内容须经过事前审核，才能进行网上公开，确保了公开信息的安全和规范。

(三) 加强学习培训。2021年，我办积极参加郑东新区管委会信息中心组织的有关会议和培训，按要求参加市区两级政务公开大练兵活动，按照会议部署开展相关工作。

(四) 注重信息反馈。时时关注郑东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的政务公开工作通报、民众反馈，及时调整完善相关信息。根据政务信息公开问题反馈清单，一一梳理，确保本单位门户网站的正常更新。

(五) 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。对照相关部门制定的城市综合执法试点领域标准指引，按照省、市明确的试点领域标准目录编制和标准指引落实意见，结合《郑州市城管系统权责清单》，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，编制完成本系统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并通过基层政务公开网站对社会公布，实行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0
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- 一是各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- 二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。
-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优化。
- 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缺乏专职人员，有时发布信息不够及时，发布信息的数量较少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进一步明确工作机构的职责和任务。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责和任务，形成职责分明、分工合理、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。层层落实责任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、维护更新等工作，确保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、有序推进。

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。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、郑东新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广泛开展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活动，倡导积极、全面、合法、透明的政府信息，为公众提供及时、准确、实用的信息。

三是围绕中心工作，公开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。以政府中心工作为主轴，以公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为导向，全面、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四是挑选政治觉悟高、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人才，增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投入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，保证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持续性、专业性、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度我办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情况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